

新津街道金泰社区“百村示范、千村整治”美丽乡村建设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

投 标 文 件

第一册：商务文件

(正本)

投标人：汕头市金海建设有限公司，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2019 年 10 月 9 日

注：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一栏应填写各成员的单位全称，由联合体牵头人加盖单位公章即可。

目 录

一、投标函及附表

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联合体双方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联合体由牵头人委托）

三、资格审查文件

①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如联合体投标的，各方均应提供）；

②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有效期内，如联合体由牵头人提供）；

③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如联合体投标的，需提供）；

④项目负责人的建造师注册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有效期内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复印件或扫描件（B类）、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如联合体由牵头人提供）；

⑤广东省以外企业在广东建设信息网（网址：www.gdcic.net）“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及拟派项目负责人信息录入的网页打印件（如有）（如联合体投标的，各方均应提供）；（如有）

⑥投标人声明（联合体可各自声明，也可按格式共同签章）；

⑦在汕头建筑信息网“汕头市建筑业企业诚信公示平台”公布的投标人信息界面截图打印件。

四、投标保证金材料：

①投标人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材料。

②基本存款帐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如有）

五、资信与业绩资料：

①投标人基本情况

②组织机构表

③组织机构框图

④设计企业承接的项目情况业绩表

⑤施工企业承接的项目情况业绩表

⑥投标人资信证书

六、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资料

注：本目录格式中，投标人认为无内容提供的，可删除无内容标注的目录项，目录序号可依次确定。

一、投标函

汕头市龙湖区新津街道金泰社区居民委员会（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新津街道金泰社区“百村示范、千村整治”美丽乡村建设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伍佰贰拾肆万玖仟肆佰伍拾元捌角柒分（¥5249450.87元）的投标报价（不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223090.17元），工期（计划总工期：3个月，其中：设计工期：合同签订后20天完成；施工工期：70天），按合同约定进行设计、实施和交（竣）工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含后期养护），实现工程目的。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捌万元整（¥80000.00元）。

4.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中的拟派项目负责人（兼任施工负责人）与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是确认到位的。

（5）我方承诺最终结算价不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和第1.4.4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投标人（牵头人）：汕头市金海建设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投标人（成员）：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牵头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成员）：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汕头市汕樟路 127 号

地 址：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

电 话：0754-88670049

电 话：025-88018888

传 真：0754-88670049

传 真：025-84405744

邮政编码：515000

邮政编码：210014

2019 年 10 月 9 日

2019 年 10 月 9 日

投标函附表

工程名称：新津街道金泰社区“百村示范、千村整治”美丽乡村建设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序号	报价项目	报价基数 (元) (A)	下浮率 (B)	金额 (元) (C)	项目负责人	备注
1	投标报价	5590469.51	下浮 <u>6.10%</u>	5249450.87	<u>陈锐凯</u>	$C=A \times (1-B)$ 注：不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注：投标人填报的投标下浮率在5%~15%（含5%，15%）范围内，否则其投标无效。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字。

投 标 人（牵头人）：汕头市金海建设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牵头人）：时 强（签名或盖章）

投 标 人（成员）：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成员）：李 强（签名或盖章）

2019 年 10 月 9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牵头单位）

投标人名称：汕头市金海建筑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地址：汕头市汕樟路 127 号

成立时间：1986 年 4 月 8 日

经营期限：长期

姓名：杨时鸿 性别：男 年龄：66 职务：董事长

系汕头市金海建筑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汕头市金海建筑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19 年 10 月 9 日

注：1、投标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2、联合体投标的，本证明书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姓名 杨时鸿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54 年 1 月 19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东方
街道长平路61号306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041954011920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金平分局
有效期限 2009.06.17-长期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成员单位）

投标人名称：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地址：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

成立时间：2005年8月12日

经营期限：2005年8月12日至永久

姓名：杨卫东 性别：男 年龄：54 职务：董事长

系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19年10月9日

注：1、投标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2、联合体投标的，本证明书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杨时鸿（姓名）系汕头市金海建设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陈锐凯（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新津街道金泰社区“百村示范、千村整治”美丽乡村建设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2019年10月9日至2020年10月9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汕头市金海建设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杨时鸿（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440504195401192013

委托代理人：陈锐凯（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44050919850922481X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2019年10月9日

注：1、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书上亲笔签名或盖法人章，不得使用电子制版签名。

2、若有委托须提供，并附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3、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

姓名 陈锐凯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9 月 22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蓬霞
北街8号1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091985092248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金平分局
有效期限 2017.11.28-2037.11.28



企业营业执照（牵头单位）



营业执照

(副本)(副本号:4-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11192970289X

名称	汕头市金海建设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汕头市汕樟路127号
法定代表人	杨时鸿
注册资本	人民币叁仟零贰万壹仟元
成立日期	1986年04月08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装饰专项工程设计丙级;园林绿化工程;通信网络安装;计算机网络安装及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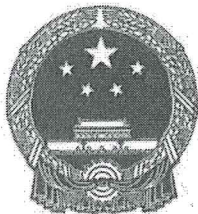
2017 年 1 月 20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gd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企业营业执照（成员单位）

编号 320000000201702030028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80270414F (2/10)

名 称 中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 所 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

法定代表人 杨卫东

注 册 资 本 20800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05年08月12日

营 业 期 限 2005年08月12日至*****

经 营 范 围 技术资料、图纸的复印, 交通工程规划设计, 工程管理服务, 工程勘察
设计、规划管理, 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 基础地质勘察, 地质勘
查技术服务, 质检技术服务, 测绘服务, 建筑安装, 建筑材料销售, 信
息系统集成及技术转让服务, 软件开发, 科技咨询及技术推广, 物业管
理, 房屋租赁,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工程承包。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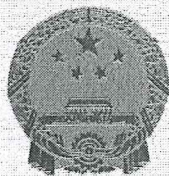


2017 年 02 月 03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www.jsgsj.gov.cn:58888/province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企业资质证书（牵头单位）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汕头市金海建设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汕樟路127号

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511192970289X 法定代表人:杨时鸿

注册资本:3002.1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D344027315

有效期至:2021年02月01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发证机关:

2016年02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企业资质证书（成员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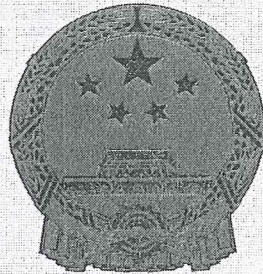
企业名称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		
建立时间	2005年08月12日		
注册资本金	208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质量技术监督证）	91320000780270414E		
经济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证书编号	A132003518-10/2		
有效期	至2023年12月06日		
法定代表人	杨卫东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杨卫东	职务	董事长
技术负责人	凌九忠	职称或执业资格	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江苏省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曾用名：江苏省交通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09年04月07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100103			

业 务 范 围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接各行业、各等级的建设工程设计业务。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




No.AF0411065

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牵头单位）



安全生产许可证

(副本)

编号: (粤)JZ安许证字〔2017〕041918 延

单位名称: 汕头市金海建设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 杨时鸿

单位地址: 汕头市汕樟路127号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17年8月10日至2020年8月10日

发证机关:

2017年8月0日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监制

联合体协议书

汕头市金海建筑有限公司、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新津街道金泰社区“百村示范、千村整治”美丽乡村建设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汕头市金海建筑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汕头市金海建筑有限公司，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汕头市金海建筑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施工总承包，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工程设计。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 三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汕头市金海建筑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2019 年 10 月 9 日

建造师注册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陈锐凯	
性 别：男	
出 生：1985-09-22	
注 册 编 号：粤2441616070975	
注 册 专 业：市政	
有 效 期 至：2022-06-16	
聘 用 企 业：汕头市金海建筑有限公司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打印日期：2019年9月9日	

建造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编号：粤建安B(2016)0012613

证书信息	项目负责人	
姓名	陈锐凯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050919850922481X	
持证人所在企业	汕头市金海建筑有限公司	
证书核发单位	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测总站	
首次发证时间	2016-12-8	
有效期至	2019-12-7	

备注：

1、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规定，广东省内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采取信息公开方式进行管理，不再发放纸质证书。施工企业自行打印本证书信息。

2、本证书信息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或登录<http://www.gdcic.net> 查询。

打印日期：2019-9-9

建造师社保证明

个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陈锐凯	身份证号	44050919850922481X	单位名称	汕头市金海建筑有限公司		
当前状态	在职	参保状态	参保缴费	养老转入视同年限	0	养老转入视同金额	0
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			养老起投时间	201401	养老终投时间	201908
养老视同缴费年限	0	养老实际缴费中断月数	0	养老实际缴费合计月数	68		
养老实际缴费个人账户总额	17188.17	其中划拨款额	0.00	其中利息	3040.49		

个人投保历史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起投时间	终止时间	养老统筹		养老个人	失业单位	失业个人	工 伤	生 育
				养老统筹	养老划按					
31-001013	2368.00	201401	201402	710.40	0.00	378.88	71.04	23.68	23.68	47.36
31-001013	2139.00	201403	201412	3208.50	0.00	1711.20	320.90	107.00	107.00	213.90
31-001013	2408.00	201501	201512	4334.40	0.00	2311.68	433.44	144.48	144.48	288.96
31-001013	2408.00	201601	201602	722.40	0.00	385.28	72.24	24.08	19.26	48.16
31-001013	2408.00	201603	201606	1444.80	0.00	770.56	77.04	19.28	38.52	96.32
31-001013	2906.00	201607	201609	1307.70	0.00	697.44	0.00	0.00	0.00	0.00
31-001013	2408.00	201607	201609	0.00	0.00	0.00	57.78	14.46	28.89	72.24
31-001013	2906.00	201610	201612	1307.70	0.00	697.44	69.75	17.43	34.86	87.18
31-001013	2906.00	201701	201706	2615.40	0.00	1394.88	139.50	34.86	69.72	174.36
31-001013	2682.00	201707	201712	2252.88	0.00	1287.36	128.76	32.16	64.38	160.92
31-001013	2139.00	201801	201801	0.00	0.00	0.00	17.11	4.28	0.00	0.00
31-001013	2682.00	201801	201806	2252.88	0.00	1287.36	0.00	0.00	64.38	160.92
31-001013	2000.00	201802	201806	0.00	0.00	0.00	80.00	20.00	0.00	0.00
31-001013	2000.00	201807	201812	0.00	0.00	0.00	57.60	24.00	0.00	0.00
31-001013	2839.00	201807	201812	2384.76	0.00	1362.72	0.00	0.00	68.16	170.34
31-001013	2839.00	201901	201905	1987.30	0.00	1135.60	0.00	0.00	51.10	141.95
31-001013	2000.00	201901	201906	0.00	0.00	0.00	57.60	24.00	0.00	0.00
31-001013	2839.00	201906	201906	397.46	0.00	227.12	0.00	0.00	6.81	28.39
31-001013	3126.00	201907	201908	875.28	0.00	500.10	0.00	0.00	0.00	62.52
31-001013	3000.00	201907	201908	0.00	0.00	0.00	28.80	12.00	9.00	0.00
				95804.86	0.00	14147.68	1641.56	501.71	730.24	1753.52

Page 1 of 1

打印日期: 2019年09月11日

温馨提示: 职工的参保缴费情况, 以市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查询码: 1909110127358568

说明: 1. 如对打印结果有异议, 请本人凭身份证原件到所属社保经办机构查询校对。

2. 所属社保机构: 汕头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金平分局。

3. 如需鉴定真伪, 请自即日起30日内通过登录<http://www.st.gov.cn/csi/>, 进入“网上办事”-“凭证在线验证”, 录入电子印章下方的查询码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投标人进粤企业及拟派项目负责人信息录入的网页打印件 (设计单位进粤证明)

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管理、业绩展示

进粤技术管理、人员情况

进粤附件上传人员情况

企业资质管理

企业名称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成立时间

2005-08-12

注册地

江苏省南京市

注册详细地址

南京市秦淮区城云大道9号

法定代表人

杨卫兵

法定代表人职务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职称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范九思

注册负责人

顾承杰

职务

主任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320000780270414F

注册时间

邮政编码

登记类型

未设分支机构的无办公场所

登记状态

正常登记




职务

职称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企业资质情况

资质类别

等级

证书编号

审批机关

资质审批日期

资质有效期

业务范围

勘察

甲级

B13200351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11-01-30

2020-06-17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除工程测量特等外），其勘察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内业项目除外）。

设计

甲级

F132003518-4/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14-01-20

2019-01-20

可承担各类工程勘察设计业务

工程

甲级

A13200351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14-01-20

2023-12-06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设计业务，可从甲级资质证书可承担范围内承接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咨询服务。

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

甲级

[粤]城规编(174900)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17-04-12

2019-06-30

进粤技术管理、人员情况

投标人声明（联合体可各自声明，也可按本格式共同签章）

致：汕头市龙湖区新津街道金泰社区居民委员会（招标人）

本公司就参加 新津街道金泰社区“百村示范、千村整治”美丽乡村建设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单位保证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本单位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单位近一年（自本项目投标之日上溯）没有下列情形之一：

1. 被责令停业；

2.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破产状态；

3. 处于被取消或暂停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或被纳入不诚信投标企业名单；

4. 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

5. 以行贿谋取中标，或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6. 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投诉；

7. 无故放弃中标的；

8. 发生较大以上质量安全事故，或一年内发生两起一般安全生产事故；

9. 超越本单位资质等级许可的业务范围承揽工程，或违法转包、分包工程，或允许其他单位或个人以本单位名义承揽工程（违规转让《建筑企业资质证书》）；

10. 由于本单位原因，拖欠分包单位工程款或材料供应单位材料款，引发集体上访或聚众闹事；拖欠和克扣劳务人员工资，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引发农民工集体上访或聚众闹事；

四、保证参加投标的项目负责人没有在其他在建工程中担任项目负责人，如相关网站载明该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信息，在资格审查资料中须提交建设单位出具的建造师变更手续或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否则在资格审查时发现或中标后有投诉被查实，视为故意隐瞒事实、弄虚作假。

五、本单位声明不存在招标文件投标须知第1.4.3条、第1.4.4条所述情形。

以上内容本人已仔细阅读，本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内容，愿意承担以下后果：

（1）取消本单位在本项目中的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

（2）没收本单位在本项目中的投标担保金；

（3）同意将本单位纳入不诚信投标企业名单。

牵头人名称：汕头市金海建设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2019 年 10 月 9 日

汕头建筑信息网-诚信截图

汕头建筑信息网
SHANTOU BUILDING INFORMATION NETWORK

信息搜索类别

请输入你要搜索的内容



首页	信息公开	办事指南	住建业务	招标投标	网民(会员)通道
政务公开目录	依申请公开	信用信息双公示	建筑市场信用信息	农村危房改造信息	政声传递
公示公告	领导动态	资料下载	相关专题	建设之光	执业注册
便民服务	联系信息	政务信息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建筑市场信用信息 > 建筑业企业诚信公示

建筑市场信用信息
诚信综合评价体系
建筑业企业诚信公示
诚信体系文件汇总
欠款欠薪曝光台
建筑市场检查通告
建筑市场黑名单
施工图审查机构诚信公示

汕头市建筑业企业诚信公示平台

企业名称	汕头市金海建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时鸿
企业注册地	广东省汕头市		
资质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联系人	李丰	联系电话	0754-86666791
驻汕联系人		联系电话	
办公地址	汕樟路127号	有效期至	2020-7-19 0:00:00
诚信声明	点击查看		
变更栏	/		

四、投标保证金材料

投标人应在此提供投标保证金材料。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保单保函/凭证

致：汕头市龙湖区新津街道金泰社区居民委员会（以下简称“被保险人”）：

鉴于汕头市金海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保人”）于2019年10月9日参加新津街道金泰社区“百村示范、千村整治”美丽乡村建设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的投标，并向保险人投保《投标保证金保险》（保险单号：PBAQ201944050000000639），保险金额为人民币捌万元，且投保人在保险期间内未经被保险人书面同意不得退保。

在保险期间内，投保人在向被保险人招标新津街道金泰社区“百村示范、千村整治”美丽乡村建设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的过程中，发生以下列明的保险事故，被保险人可向保险人提出索赔，保险人依据保险单（单号PBAQ201944050000000639）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条款》的约定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 （一）投保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二）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三）投保人在投标过程中被查实有串标、围标、陪标等其它违法违纪行为。

本《投标保证金》的保险期限自投保人向被保险人投标之日起或保险单（单号PBAQ201944050000000639）载明的保险起始日期（2019年10月8日）起（二者以后发生者为准），至2020年4月7日。

保险人（盖章）
签单日期：2019年9月10日



第二联
被保险人留存

限在广东省销售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总公司设于北京 一九四九年创立

投标保证保险 保险单

44001900197949

AEOTHA2013Z00

保单号: PBAQ201904044001900197949

鉴于投保人已经仔细阅读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保证保险条款,并已知悉了保险条款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责任免除、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赔偿处理等),愿意以上述保险条款的约定为基础向保险人投保投标保证保险,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人信息

名称:汕头市金海建设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192970289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440511192970289X

行业:建筑业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邮编:515000

地址:汕头市汕樟路127号

被保险人信息

名称:汕头市龙湖区新津街道金泰社区居民委员会组织机构代码:55440507MEA364794F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方式:0754-87123068

邮编:515000

地址: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泰山路金泰街东侧

招投标情况

招标项目名称:详见特约

招标项目类型:工程类

招标文件编号:

投标有效期:3个月,自2019年10月6日零时起至2020年1月7日二十四时止。

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大写):捌万元整¥:80000.00

反担保方式:种类

及覆盖保险金额比

率

保险费信息

保险金额:人民币 捌万元整¥80,000.00元

保险费:人民币 叁佰元整¥300.00元

绝对免赔率:

是否为续保合同

☐是

☒否

保险期间

6个月,自2019年10月08日零时起至2020年04月07日二十四时止。

交费形式

☐现金

☒银行转账

☐其他

交费日期

交费日期:2019年10月08日

争议处理

☒诉讼 ☐提交仲裁

特别约定

详见特别约定清单。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投标保证保险,并按本保险单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本保险单所适用条款及上述特别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保单生成时间:2019-09-10 11:39

收费确认时间:2019-09-10 11:38

保单打印时间:2019-09-10 11:45

保险人(签章)

2019年09月10日

保险人地址:

邮政编码 全国统一服务电话:95518

传真:0754-88540826

网址:www.e-picc.com.cn

复核:

制单:温庆莉

经办:赵少鹏

尊敬的客户:您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e-picc.com.cn)、95518客服电话或附近的营业网点查询保险单信息。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通过以上三种渠道联系本公司。

本保单在紫外线下显示为红色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总公司设于北京 一九四九年创立

第1页,共1页

限在广东省销售

粤: 00001900989026

特别约定清单

保单号::PBAQ201944050000000639

特别约定:

招标人: 汕头市龙湖区新津街道金泰社区居民委员会;

项目名称: 新津街道金泰社区“百村示范、千村整治”美丽乡村建设工程项目
设计施工总承包;

建设地点: 汕头市龙湖区新津街道金泰社区;

立项批文文号: 汕龙发预【2019】4号、汕龙发招【2019】11号、

汕龙发复【2019】22号;

建设规模: 本次改造提升工程, 改建总面积约为 13000 平方米, 约合 19.5 亩。

改建内容包括: 1. 金泰北路升级改造工程: 铺设水泥路面、雨污水管, 增加给水
管及照明, 改造长度约为 242 米, 宽度为 5 米, 面积约为 1210 平方米; 2.

金泰西路升级改造工程: 铺设水泥路面、雨污水管, 增加给水管及照明, 改

造长度约为 281 米, 宽度为 4 米, 面积约为 1124 平方米; 3. 金泰东路升级

改造工程: 铺设水泥路面、雨污水管, 增加给水管及照明, 改造长度约为

225 米, 宽度为 6 米, 面积约为 1350 平方米; 4. 金泰北路二巷升级改造工程:

铺设水泥路面、雨污水管, 改造长度约为 245 米, 宽度为 4 米, 面积约

为 980 平方米; 5. 金泰北路三巷升级改造工程: 铺设水泥路面、雨污水管,

改造长度约为 82 米, 宽度为 4 米, 面积约为 328 平方米; 6. 巷道修复升级

改造工程: 铺设水泥路面, 改造面积约为 7347.25 平方米。本项目概算总投资

为 7202665.38 元, 其中工程建安费用 5685119.67 元, 施工图设计费

128440.01 元。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人民币 8 万元。

产险销售人员姓名: 吴小英, 职业证号: 01000044050080002010002542;

第
三
联
客
户
联

注: 本单证仅作为非车险通用全打保单的附页使用, 单独使用无效。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保险条款

总则

第一条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保险凭证及批单组成。凡涉及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均应采用书面形式。

第二条 招标投标活动中的投标人可作为本保险合同的投保人。

第三条 招标投标活动中的招标人可作为本保险合同的被保险人。

第四条 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开展的招标项目，均可适用本保险。

保险责任

第五条 在保险期间内，投保人向被保险人组织的招标项目投标过程中，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被保险人可向保险人提出索赔，保险人依据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对被保险人的损失进行赔偿，赔偿金额以保险金额为限。

（一）投保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被保险人同意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

（二）投保人接到中标通知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因自身原因或无正当理由不与被保险人订立招标项目合同；

（三）投标人中标后不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

责任免除

第六条 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费用和责任，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战争、敌对行为、恐怖行为、军事行动、武装冲突、罢工、暴动、民众骚乱、恐怖活动或恐怖袭击；

（二）被爆炸、核子辐射和放射性污染；

（三）洪水、台风、地震、海啸及其他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

（四）行政行为或司法行为；

（五）被保险人及其代表的故意或犯罪行为。

第七条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投保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撤回投标文件的；

（二）投保人中标后因不可抗力原因未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或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三）投保人或其雇员与被保险人或其雇员采用欺诈、贿赂等非法手段串通招投标的；

（四）被保险人的招标文件被依法认定无效或被撤销的；

（五）被保险人未履行招标文件规定义务或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变更投标文件的。

第八条 对下列损失、费用和责任，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被保险人的间接损失；

（二）被保险人根据招标文件应承担的责任，以及为收集、确认、证明投保人违反招标文件造成损失所产生的任何费用；

（三）罚款、罚金及惩罚性赔偿。

第九条 本保险单载明的免赔额以及按本保险单载明的免赔率计算的金额，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保险金额、免赔额（率）

第十条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金额为保险人承担赔偿责任的最高金额，根据招标文件中投保人应缴纳的投标保证金金额确定，并在保险单中载明。

第十一条 本保险合同的免赔额（率）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并在保险单中载明。

保险期间

第十二条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期间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协商约定，具体起期日和终止日以保险单上载明的日期为准，最长不超过一年。

投保人义务

第十三条 本保险合同成立后，保险人应当及时向投保人签发保险单以及其他保险凭证。

第十四条 保险事故发生后，投保人、被保险人提供的有关索赔的证明和资料不完整的，保险人应当及时一次性通知投保人、被保险人补充提供。

第十五条 保险人收到被保险人的赔偿请求后，应当及时就是否属于保险责任做出核定，并将核定结果通知被保险人。

投保人、被保险人的义务

第十六条 投保人应履行如实告知义务，如实履行保险人就有关情况提出的询问，如实填写投保单。

第十七条 投保人应在保险责任起始日前一次性交清全部保险费。

第十八条 在保险合同有效期内，如投保人履约能力发生重大变化，履约风险显著增加的，投保人应采取有效措施降低或消除上述风险，并应按照本保险合同约定及时通知保险人。保险人可以按照保险合同约定增加保险费或者解除保险合同。

第十九条 若在投保时有相关约定，投保人应及时向保险人进行与投保合同有关的业务信息申报，包括但不限于招标项目进展情况等信息。

第二十条 投保人在投保时应向保险人提供以下资料：

（一）投保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二）投保人上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前3个月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

（三）招标文件；

（四）投保人的投标文件；

（五）投保人既往同类招标项目的履约记录；

（六）保险人要求的其他资料。

第二十一条 发生保险事故，投保人或被保险人应当及时通知保险人。

第二十二条 发生保险事故后，被保险人应向保险人提供下列证明和资料：

（一）保险单正本；

（二）索赔申请书；

（三）招标文件；

（四）投保人递交的投标文件；

（五）保险事故发生的证明文件；

（六）司法机关出具的裁定书、裁决书或判决书等（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定损失的方式）；

（七）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定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赔偿处理

第二十三条 保险人的赔偿以下列方式之一确定的被保险人损失为基础：

（一）投保人、被保险人协商并经保险人确认；

（二）仲裁机构裁决；

（三）人民法院判决；

（四）保险人认可的其它方式。

第二十四条 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保险人依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在保险金额范围内扣除免赔额后予以赔偿。

第二十五条 被保险人取得保险赔偿的同时，应将其对投保人的权益以及根据相关合同拥有的权益转让给保险人，保险人有权向投保人进行追偿。被保险人应当向保险人提供必要的文件及协助。

争议处理和法律适用

第二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方式由当事人在合同约定从下列两种方式中选择一种：

（一）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保险单载明的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七条 与本保险合同有关的以及履行本保险合同产生的一切争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

其他

第二十八条 保险责任开始前，投保人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应当向保险人支付相当于保险费5%的退保手续费，剩余保险费，保险人应当退还。

第二十九条 本保险合同生效后，未经被保险人书面同意，投保人不得解除本保险合同。在保险期间内，如果投保人和被保险人均书面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保险人可以解除本保险合同但不退还保险费。

释义

投标人：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招标人：指依法提出招标项目、进行招标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投标有效期：指为保证招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该期限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载明，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投标保证金：指在招标投标活动中，投标人随投标文件一同递交给招标人的一定形式、一定金额的投标责任担保。

履约保证金：指在招标投标活动中，招标人为督促中标人履行合同，在招标文件中要求中标人以适当的格式或金额采用现金、支票、履约担保书或银行保函形式提供的担保。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号: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892725313K

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公司
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
营业场所	汕头市红领巾路55号
负责人	苏大存
成立日期	1998年01月06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按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编码:000002440500)批准的范围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 年 4 月 16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gd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0107700

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

机构名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公司

成立日期: 1997年02月13日

机构住所: 广东省汕头市红领巾路55号

机构编码: 000002440500

发证机关: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监管局汕头监管分局

2015年01月13日

业务范围:

财产损失保险; 责任保险; 信用保险; 意外伤害保险; 短期健康保险; 保证保险等人民币或外币保险业务; 与上述业务相关的再保险业务; 各类财产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及其再保险的服务与咨询业务; 代理保险机构办理有关业务;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或国家保险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制证机关: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此件与原件相符,用于办理投保、续保、理赔、退保、批改、复效、再保等业务。
年 月 日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客户专用回单

NO. 20389

币别: 人民币

2019年09月09日

1080020141568017717078377
流水号: 4406524010NHPVCVCGKU

付款人	全 称	汕头市金海建设有限公司	收款人	全 称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公司
	账 号	44001652401059168168		账 号	2003020619023101059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金湖支行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汕樟支行
金 额		(大写) 人民币叁佰元整 (小写) ¥300.00			
凭证种类		电子转账凭证	凭证号码		102538919470
结算方式		转账	用 途		新建街道金泰社区“百村示范, 千村整治”美丽乡村建设工程项目投标保证金
		打印柜员: 440652401002			
		打印机构: 汕头金湖支行			
		打印卡号: 44065000000018388			
					
					

(借方回单)

(付款人回单)

本回单可通过建行对公自助设备或建行网站校验真伪

打印时间: 2019-09-10 09:56:12

交易柜员:

交易机构: 440652401

基本存款帐户开户许可证

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 J5860000531001	编号: 5810- 01459682
经审核, 汕头市金海建筑有限公司	符合开户条件, 准予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杨时鸿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汕头金湖支行
账号 44001652401059168168	
	发证机关(盖章) 2005 05 24 日

五、资信与业绩资料（牵头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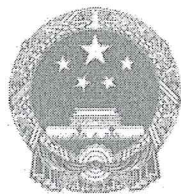
1、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汕头市金海建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汕头市汕樟路 127 号			邮政编码	515000	
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李丰		电 话	13076328666	
	传 真	0754-88670049		网 址	无	
组织结构	详见见组织机构框图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杨时鸿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88666791
技术负责人	姓名	黄聪霞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88670049
成立时间	1986 年 4 月 8 日		员工总人数：205			
企业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其中	项目经理	18	
营业执照号	91440511192970289X			高级职称人员	8	
注册资金	3002.1 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29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汕头金湖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79	
账号	440016524010591 68168			技工	71	
经营范围	汕头市金海建筑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装饰专项工程设计丙级。					
备注	无					

注：1. 本表后附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施工单位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2. 联合体投标的，应分别填写本表并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

企业营业执照（牵头单位）



营 业 执 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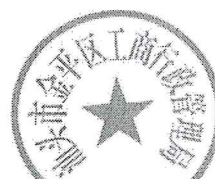
(副 本)(副本号:4-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11192970289X

名 称 汕头市金海建设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汕头市汕樟路127号
法定代表人 杨时鸿
注 册 资 本 人民币叁仟零贰万壹仟元
成 立 日 期 1986年04月08日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建筑装饰专项工程设计丙级;园林绿化工程;通信网络安装;
计算机网络安装及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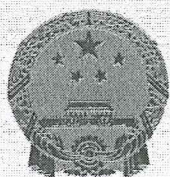


2017 年 1 月 0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gd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企业资质证书（牵头单位）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汕头市金海建设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汕樟路127号

营业执照注册号:91440511192970289X 法定代表人:杨时鸿

注册资本:3002.1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D344027315

有效期至:2021年02月01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查询网址: <http://www.mohurd.gov.cn/docmaap>

NO.DF 20113163

安全生产许可证（牵头单位）



安全生产许可证

(副本)

编号: (粤)JZ安许证字〔2017〕041918 延

单位名称: 汕头市金海建设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 杨时鸿

单位地址: 汕头市汕樟路127号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17 年8 月10 日至 2020 年8 月10 日

发证机关:

2017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监制

五、资信与业绩资料（成员单位）

1、投标人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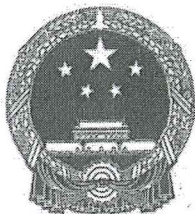
投标人名称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			邮政编码	210014	
联系方式	联系人	张慧敏		电 话	025-88018888	
	传 真	025-84405744		网 址	http://www.jsjty.com/	
组织结构	详见-组织机构框图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杨卫东	技术职称	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	电话	025-88018888
技术负责人	姓名	凌九忠	技术职称	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	电话	025-88018888
成立时间	2005年8月12日		员工总人数：2877			
企业资质等级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其中	项目经理	232	
营业执照号	91320000780270414F			高级职称人员	1284	
注册资金	20800 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507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市城南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257	
账号	4301012909100365164			技工	232	
经营范围	技术资料、图纸的复印，交通工程规划设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勘察、设计、规划管理，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基础地质勘察，地质勘察技术服务，质检技术服务，测绘服务，建筑安装，建筑材料销售，信息系统集成及技术转让服务，软件开发，科技咨询及技术推广，物业管理，房屋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工程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备注						

注：1. 本表后附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施工单位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2. 联合体投标的，应分别填写本表并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

企业营业执照（成员单位）

编号 320000000201702030028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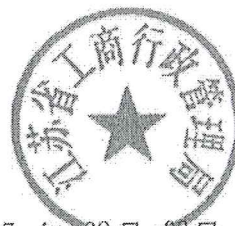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80270414F (2/10)

名 称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 所 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
法定 代表人 杨卫东
注 册 资 本 20800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05年08月12日
营 业 期 限 2005年08月12日至*****

经 营 范 围 技术资料、图纸的复印, 交通工程规划设计, 工程管理服务, 工程勘察
设计、规划管理, 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 基础地质勘察, 地质勘
查技术服务, 质检技术服务, 测绘服务, 建筑安装, 建筑材料销售, 信
息系统集成及技术转让服务, 软件开发, 科技咨询及技术推广, 物业管
理, 房屋租赁,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工程承包。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7 年 02 月 03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www.js.gs.j.gov.cn:58888/province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企业资质证书（成员单位）

企业名称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		
建立时间	2005年08月12日		
注册资本金	208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000780270414F		
经济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证书编号	A132003518-10/2		
有效期	至2023年12月06日		
法定代表人	杨卫东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杨卫东	职务	董事长
技术负责人	凌九忠	职称或执业资格	研究员级高工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江苏省交通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曾用名: 江苏省交通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9年04月07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 100103		

业 务 范 围
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接各行业、各等级的建设工程设计业务。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
  No.AF0411065

2、组织机构表（牵头单位）

1. 简 况					
公 司 名 称		汕头市金海建筑有限公司			
主 要 业 务		承接市政项目，房屋建设项目，装饰装修项目工程的建设			
成 立 日 期		1986 年 4 月 8 日			
本届管理班子起始日		2010 年 6 月 8 日			
2. 高级管理层名单					
董 事 长		杨时鸿			
副 董 事 长		/			
总 经 理		杨时鸿			
3. 股东名单					
股东名单			持股比例（%）		
杨时鸿			60.09		
吴楚斌			12.61		
黄清石			11.84		
黄聪霞			8.73		
汕头市金海建筑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6.73		
控股公司名称		/			
4. 直属公司名单					
/					
5. 联系机构名单					
名 称	地 址	负责人姓名	电 话	电 传	传 真
汕头市金海建筑有限公司	汕头市汕樟路 127 号	李丰	13076328666	0754-88670049	0754- 88670049

注：1. 联合体投标的，应分别填写本表。

2、组织机构表（成员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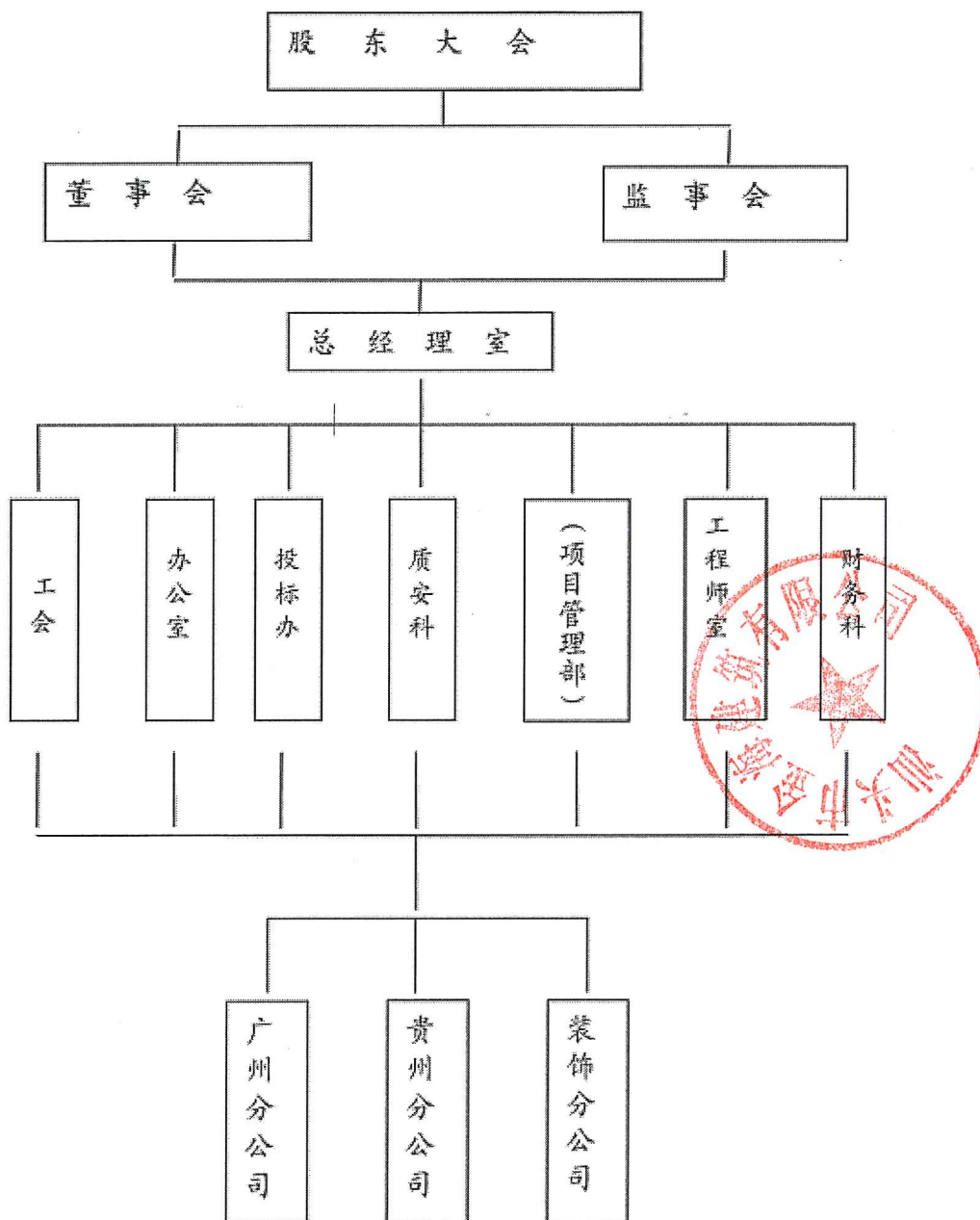
1. 简 况	
公司名称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 要 业 务	技术资料、图纸的复印，交通工程规划设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勘察设计、规划管理，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基础地质勘察，地质勘察技术服务，质检技术服务，测绘服务，建筑安装，建筑材料销售，信息系统集成及技术转让服务，软件开发，科技咨询及技术推广，物业管理，房屋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工程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 立 日 期	2005 年 8 月 12 日
本届管理班子起始日	2005 年 8 月 12 日
2. 高级管理层名单	
董 事 长	杨卫东
副 董 事 长	明图章
总 经 理	刘鹏
3. 股东名单	
股东名单	持股比例（%）
明图章	4.76
杨卫东	4.00
邱桂松	3.76
王辉	3.21
胡安兵	3.11
九合产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2
李郁蓓	1.31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鑫盈 20 号单一资金信托	1.30
上海长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长富山 1 号私募基金	1.16
张志泉	1.00

控股公司名称	江苏华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江苏海企港华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长运交通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同舟公路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华东江苏大数据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现代交通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中路未来（北京）交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镇江中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化工程集团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江苏建泉中设智慧建筑产业投资基金、中煤建工中设地下空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航天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 直属公司名单					
江苏纬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江苏苏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江苏省铁路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江苏省新通智能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宁夏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扬州市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设设计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省建设材料设备供应有限公司、江苏佳信商务有限公司、内蒙古北疆中设规划设计有限公司、中设设计集团浙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中设设计集团北京民航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德（常州）设计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江苏狄诺尼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中设设计集团腾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设设计集团中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设设计集团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 联系机构名单					
名 称	地 址	负责人姓名	电 话	电 传	传 真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	杨卫东	025-88018888	025-88018888	025-88018888

注：1. 联合体投标的，应分别填写本表。

3、组织机构框图（牵头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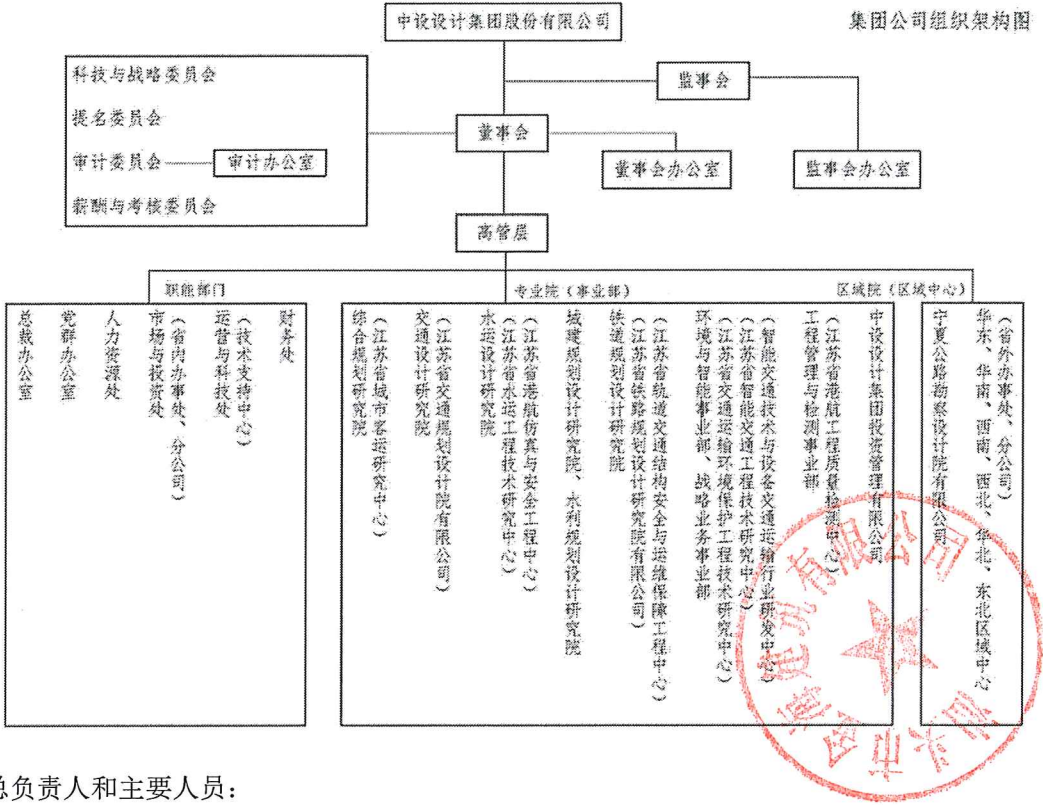
叙述或附图表示投标人组织机构，与母公司或子公司关系，总负责人和主要人员。



注：1. 联合体投标的，应分别填写本表。

3、组织机构框图（成员单位）

叙述或附图表示投标人组织机构，与母公司或子公司关系，总负责人和主要人员。



总负责人和主要人员：

总负责人：杨卫东（董事长）

主要人员：凌九忠（董事、运营副总裁、总工程师）

刘鹏（董事、总裁）

明图章（党委书记、董事、科技副总裁）

张志泉（董事）

胡安兵（董事、经营副总裁）

注：1. 联合体投标的，应分别填写本表。

4、设计企业承接的项目情况业绩表

序号	1
项目名称	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汕大南侧三、四、五期及金平现代产业集聚区拓展区（ABCD）平整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所在地	汕头市金平区
发包人名称	汕头市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标价	设计费签约合同价 6256300.00 元，下浮率为 5.18%
合同签订日期	2018 年 2 月
承担的工作	本项目的岩土勘察及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概算编制等工作
项目描述	项目位于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及金平现代产业集聚区拓展区，总占地面积约 163.3916 公顷，主要建设内容为对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汕大南侧三、四、五期的山体及采石场挖空区进行平整，按规划道路交叉口竖向设计标高提供 50cm 进行平整后多余的沙土石用于金平现代产业集聚区拓展区 A、B、C、D 地块填至规划道路标高提高 50cm，与现状道路标高顺接，项目总挖方约 1066 万立方米，总填方约 1066 万立方米。项目总投资约 44658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39725 万元，其他费用 2806 万元，预备费为 2127 万元。
备注	/

注：

1. 投标人应提供已承揽项目设计情况。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时间以交易中心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发出的时间为准。
2. 本表后应附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3. 联合体投标的，本表应提供的是设计方业绩（非设计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中标通知书

(正本-联合体成员)

施招中字(2017)第085号

工程名称	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汕大南侧三、四、五期及金平现代产业集聚区拓展区(ABCD)平整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人	汕头市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海外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项目总投资约44658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39725万元,其他费用2806万元,预备费为2127万元。(详细情况见招标文件)		
招标内容	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汕大南侧三、四、五期及金平现代产业集聚区拓展区(ABCD)平整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包括项目的工程勘察(设计范围内的岩土勘察)、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工程施工(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		
中标人	(牵头人)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宏大爆破有限公司		
中标下浮率	工程费下浮率:6.02%、勘察费下浮率:20.50%、设计费下浮率:5.18%		
暂定中标价(元)	380208700.00元(大写:叁亿捌仟零贰拾万零捌仟柒佰元整)		
工程质量	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 (日历天)	610天		
递交履约保证金 截止时间	在签订合同前提交。	履约保证金 (元)	38020870.00
拟派项目负责人 姓名	邵瑞敏	执业资格	注册一级建造师
		注册号	皖134111106897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最迟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5日或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退还。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2018年1月22日		 交易中心:(公章) 2018年1月22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副本肆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副本

合同编号: JPZJ2017-SSWQ-03

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汕大南侧三、
四、五期及金平现代产业集聚区拓展区(ABCD)
平整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汕头市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联合体：(1)牵头单位：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联合体成员：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联合体成员：宏大爆破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二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汕头市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称发包人）采用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模式建设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汕大南侧三、四、五期及金平现代产业集聚区拓展区（ABCD）平整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牵头人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与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宏大爆破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下称承包人）参加本项目投标并中标，为了加强建设实施管理工作，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订立本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以此共同恪守。

1、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汕大南侧三、四、五期及金平现代产业集聚区拓展区（ABCD）平整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 (2) 工程地点：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及金平现代产业集聚区拓展区
-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汕头市发改投预[2017]15号、汕头市发改招函[2017]36号
- (4) 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及金平现代产业集聚区拓展区，总占地面积约163.3916公顷，主要建设内容为对中以（汕头）科技创新合作区汕大南侧三、四、五期的山体及采石场挖空区进行平整，按规划道路交叉口竖向设计标高提高50cm进行平整后多余的沙土石用于金平现代产业集聚区拓展区A、B、C、D地块填至规划道路标高提高50cm，与现状道路标高顺接，项目总挖方约1066万立方米，总填方约1066万立方米。项目总投资约44658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39725万元，其他费用2806万元，预备费为2127万元。

(5) 资金来源：财政投资。

2、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 工程内容：本项目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总承包。

2.2 承包范围：

- (1) 勘察：本项目设计范围内的岩土勘察。
- (2) 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编制施工图预算、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技术把关及跟踪服务、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各项设计在满足当前相关国家规范、标准、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基础上，应从大系统着眼，做好与现有系统的衔接。

(3) 施工：根据甲方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甲方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

2.3 承包方式：包勘察设计、包施工、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相关配合服务。

2.4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3、合同工期

3.1、本合同工期约定为：勘察工期：20天，设计工期：40天，施工工期：550天；计划2018年3月1日正式启动，总工期610天，自中标通知书发放之日起至竣工验收之日止。

3.2、本工程合同工期包括因承包人的设计未能达到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而需要修改或重新设计所涉及的额外工程期限，承包人被视为已对上述审批时间作出考虑和预留。

3.3、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

4、质量标准：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5、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不发生安全事故。

(2) 环境管理目标：符合当地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要求，争创文明样板工地。

6、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签约合同价：本合同签约合同价暂按中标价作为签约合同价，即 380208700.00 元

(叁亿捌仟零贰拾万零捌仟柒佰元) 由建筑安装工程费签约合同价和勘察费、设计费签约合同价三部分构成。届时施工图预算通过财政预算审核后，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按财政预算审核通过的审核价作为正式合同价。

建筑安装工程费（以下简称“工程费”或“施工费”）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373339500.00 元，工程费下浮率为下浮 6.02%。

勘察费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612900.00 元，勘察费下浮率为下浮 20.50%。

设计费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6256300.00 元，设计费下浮率为下浮 5.18%。

7、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6)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7) 其他合同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在发包人作出决定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8、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9、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勘察、设计、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

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0、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其它款项。

11、履约担保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工程费+勘察费+设计费)的10%,如乙方为联合体单位,由牵头人提供履约担保。

12、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2月22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工程质量保修期满且竣工结算满60日并同时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13、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发包人、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各执壹份;副本壹拾捌份,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各执肆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发包人(甲方):

地址:汕头市利安路1号升达大厦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邮编:515041

固定电话:0754-88132662

承包人:安徽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乙方牵头单位):

地址:安徽省蚌埠市东海大道张公山南侧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番禺锦绣香江支行

账号:4400 1531 4080 5300 4114

邮编:233000

固定电话:

承包人：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乙方联合体成员）：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紫云大道9号

法定代表人：

东杨
印卫

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市城南支行

账号：4301012909100365164

邮编：210000

固定电话：025-88018888

承包人：宏大爆破有限公司（乙方联合体成员）：

地址：广州市增城增江街联益村光大路28号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海珠支行

账号：652264619576

邮编：511300

固定电话：

4、设计企业承接的项目情况业绩表

序号	2
项目名称	华山路、榕江路部分路段道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所在地	汕头市龙湖区
发包人名称	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标价	设计费签约合同价 1162700.00 元，下浮率为 20.35%
合同签订日期	2017 年 11 月
承担的工作	本项目的岩土勘察及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概算编制等工作
项目描述	本项目包含华山路（金砂东路—黄河路）、华山路（东厦北路—金新北路）、榕江路（迎宾路—龙湖沟）。其中：（1）华山路东厦北路至金新北路段长约 407m，道路改造宽度 39m，双向 4 车道主道+双向 2 车道辅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设计车速为 40km/h；金砂东路至黄河路路段长约 1465m，道路改造宽度 18m，双向 4 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设计车速为 40km/h。（2）榕江路本次改造范围西起迎宾路，东至龙湖沟，全长约 1025m，道路改造宽度 15m，双向 4 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设计车速为 30km/h。道路建设总面积 64472 平方米，本次改造范围为沿线机动车道、沿线雨污水工程、部分道路的人行道及景观提升工程。项目估算总投资 7788.18 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用 6359.7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 851.57 万元。
备注	

注：

1. 投标人应提供已承揽项目设计情况。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时间以交易中心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发出的时间为准。
2. 本表后应附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3. 联合体投标的，本表应提供的是设计方业绩（非设计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中标通知书

(正本-联合体成员)

施招中字(2017)第071号

工程名称	华山路、榕江路部分路段道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人	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联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本项目包含华山路(金砂东路-黄河路)、华山路(东厦北路-金新北路)、榕江路(迎宾路-龙湖沟)。项目估算总投资7788.18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用6359.71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851.57万元。(详细情况见招标文件)		
招标内容	包括项目的工程勘察(设计范围内的岩土勘察)、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等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工程施工(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		
中标单位	(牵头人)广东永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联合体成员)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下浮率(%)	工程费下浮率:6.27%、勘察费下浮率:20.35%、设计费下浮率:20.35%		
暂定中标价(元)	61177600.00元(大写:陆仟壹佰壹拾柒万柒仟陆佰元整)		
工程质量	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 (日历天)	总工期 360天		
递交履约保证金 截止时间	在签订合同前提交。	履约保证金 (元)	6117760.00
拟派项目负责人 姓名	李凯林	执业资格	注册一级建造师
		注册号	粤144151529789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最迟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5日或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退还。		
招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2017年11月27日		交易中心: (公章)  2017年11月27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副本肆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副 本

华山路、榕江路部分路段道路改造工程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①联合体牵头人：广东永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②联合体成员：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

华山路、榕江路部分路段道路改造工程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①联合体牵头人：广东永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②联合体成员：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称发包人）采用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模式建设华山路、榕江路部分路段道路改造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联合体：广东永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承包人）参加本项目投标并中标，为了加强建设实施管理工作，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订立本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合同，以此共同恪守。

1、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华山路、榕江路部分路段道路改造工程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汕头市龙湖区华山路（金沙东路—黄河路）、华山路（东厦北路—金新北路）、榕江路（迎宾路—龙湖沟）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汕龙发预[2017]41号

(4) 工程规模：本项目包含华山路（金沙东路—黄河路）、华山路（东厦北路—金新北路）、榕江路（迎宾路—龙湖沟）。其中：（1）华山路东厦北路至金新北路段长约407m，道路改造宽度39m，双向4车道主道+双向2车道辅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设计车速为40km/h；金沙东路至黄河路路段长约1465m，道路改造宽度18m，双向4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设计车速为40km/h。（2）榕江路本次改造范围西起迎宾路，东至龙湖沟，全长约1025m，道路改造宽度15m，双向4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设计车速为30km/h。道路建设总面积64472平方米，本次改造范围为沿线机动车道、沿线雨污水工程、部分道路的人行道及景观提升工程。项目估算总投资7788.18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用6359.71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851.57万元。

(5)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100%。

2、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 工程内容：本项目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总承包。

2.2 承包范围：

(1) 勘察：本项目设计范围内的岩土勘察。

(2) 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编制施工图概算、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技术把关及跟踪服务、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沿线机动车道、沿线雨污水工程、部分道路的人行道及景观提升工程等相关的一切道路附属工程的全部设计。各项设计在满足当前相关国家规范、标准、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基础上，应从大系统着眼，做好与现有系统的衔接。

(3) 施工：根据甲方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甲方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

2.3 承包方式：包勘察、设计、包施工、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相关配合服务。

2.4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3、合同工期

3.1、本合同工期约定为：勘察工期：10天，设计工期：50天，施工工期：300天；计划2018

年 1 月 1 日正式启动，总工期 360 天。自中标通知书发放之日起至竣工验收之日止。

3.2、本工程合同工期包括因承包人的设计未能达到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而需要修改或重新设计所涉及的额外工程期限，承包人被视为已对上述审批时间作出考虑和预留。

3.3、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

4、质量标准：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5、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不发生安全事故。

(2) 环境管理目标：符合当地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要求，争创文明样板工地。

6、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签约合同价：本合同签约合同价暂按中标价作为签约合同价，由建筑安装工程费签约合同价、勘察费签约合同价和设计费签约合同价三部分构成。届时施工图预算通过财政预算审核后，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按财政预算审核通过的审核价作为正式合同价。

(1) 勘察费以经财政（或审计）部门核定的工程勘察工作方案和实物工作量为基础，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规定并结合中标下浮率进行结算。工程勘察费为完成工程勘察工作所需的全部实物工作收费、技术工作收费、辅助工作收费（包括但不限于办理相关许可、收集资料、拆除障碍物、修通现场作业道路及接通水源和电源、平整场地、勘察材料及加工等）等全部费用，招标人不另行补偿任何费用。

(2) 设计费以财政（或审计）部门审核的工程建安造价为工程设计收费基价，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规定并结合中标下浮率进行结算。其中：专业调整系数综合取定为 1.0，复杂程度调整系数综合取定为 1.0，附加调整系数为 1.0。

(3) 建筑安装工程费以实际完成工作量的工程量结算，计价计费方式按财政部门出具的财政审核预算书；人工、材料、机械价格均按实际施工期间的由汕头市工程造价信息网发布的汕头市建筑材料综合价格的算术平均价计算，综合价和市场价有偏差的不予调整，无综合价的材料按财政部门出具的预算审核报告书中的价格作为结算依据；按以上方法计算，该项目结算价=（工程造价-安全文明施工费）×（1-工程中标下浮率）+安全文明施工费。

建筑安装工程费（以下简称“工程费”或“施工费”）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59609600.00 元，工程费下浮率为下浮 6.27%。

勘察费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405300.00 元，勘察费下浮率为下浮 20.35%。

设计费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1162700.00 元，设计费下浮率为下浮 20.35%。

7、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6)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7) 其他合同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在发包人作出决定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8、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9、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勘察、设计、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0、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其它款项。

11、履约担保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工程费+勘察费+设计费）的10%，如乙方为联合体单位，由牵头人提供履约担保。

12、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7年__月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汕头市龙湖区__。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工程质量保修期满且竣工结算满60日并同时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13、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承（各成员）、发包人各执一份；副本__十二__份，发包人执__四__份，承包人执__八__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发包人（甲方）：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汕头市长江路与大南山路交界处泰业大厦6楼

法定代表人：___

授权代理人：___

承包人（乙方）（牵头人）广东永和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茂名市电白区水东镇迎宾大道中路38号

法定代表人：___

授权代理人：___

列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建行汕头龙湖支行

账号: 44001650501050503812

邮编: 515041

固定电话: 0754-88167125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电白支行

账号: 44001690803059333338

邮编: 525400

固定电话: 0668-5887266

承包人(乙方): (成员)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市城南支行

账号: 4301012909100365164

邮编: 210014

固定电话: 025-88018888

平
内
作

合

页。

供

程

执

4、设计企业承接的项目情况业绩表

序号	3
项目名称	蓝水星周边市政道路加铺沥青罩面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所在地	汕头市龙湖区
发包人名称	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中标价	设计费签约合同价 1253700.00 元，下浮率为 30.22%
合同签订日期	2017 年 11 月
承担的工作	本项目的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概算编制等工作
项目描述	本次项目包含五个部分，分别为金泰立交、中泰立交、蓝水星周边道路、货运专用道路、污水厂周边道路进行敷设沥青处理，并相应加设人行道。项目估算总投资 8358.38 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用为 6858.6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 880.56 万元。
备注	

注：

1. 投标人应提供已承揽项目设计情况。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时间以交易中心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发出的时间为准。
2. 本表后应附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3. 联合体投标的，本表应提供的是设计方业绩（非设计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中标通知书

(正本-联合体成员)

施招中字(2017)第072号

工程名称	蓝水星周边市政道路加铺沥青罩面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人	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联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本次项目包含五个部分,分别为金泰立交、中泰立交、蓝水星周边道路、货运专用道路、污水厂周边道路。项目估算总投资8358.38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用为6858.68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880.56万元。(详细情况见招标文件)。		
招标内容	蓝水星周边市政道路加铺沥青罩面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包括项目的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工程施工(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		
中标单位	(牵头人)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 (联合体成员)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下浮率(%)	工程费下浮率:6.11%、设计费下浮率:30.22%		
暂定中标价(元)	65649800.00元(大写:陆仟伍佰陆拾肆万玖仟捌佰元整)		
工程质量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 (日历天)	总工期 300 天		
递交履约保证金 截止时间	在签订合同前提交。	履约保证金 (元)	6564980.00
拟派项目负责人 姓名	杜光明	执业资格	注册一级建造师
		注册号	粤 144161635479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最迟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5日或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退还。		
招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2017年11月27日		 交易中心: (公章) 业务专用章 2017年11月27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副本肆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副本

蓝水星周边市政道路加铺沥青罩面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①联合体牵头人：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②联合体成员：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

蓝水星周边市政道路加铺沥青罩面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人：①联合体牵头人：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②联合体成员：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称发包人）采用设计施工总承包模式建设蓝水星周边市政道路加铺沥青罩面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联合体：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承包人）参加本项目投标并中标，为了加强建设实施管理工作，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订立本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以此共同恪守。

1、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蓝水星周边市政道路加铺沥青罩面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本次项目包含五个部分，分别为金泰立交、中泰立交、蓝水星周边道路、货运专用道路、污水厂周边道路。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汕龙发改[2017]39号

(4) 工程规模：本次项目包含五个部分，分别为金泰立交、中泰立交、蓝水星周边道路、货运专用道路、污水厂周边道路。其中：(1) 金泰立交为金砂路与泰山路相交的蝶形立交，本次加铺沥青面积约为27859平方米，同时对桥头过渡段进行处理，面积约1200平方米；(2) 中泰立交为中山路与泰山路相交的喇叭立交，本次加铺沥青面积约为48131平方米，同时对桥头过渡段进行处理，面积约3600平方米；(3) 蓝水星周边道路包括五条，分别为中山东路、泰星路、小区环路（泰星一街、泰星二街）以及区间路。中山东路全长约378米，改造宽度为33米。泰星路全长约2135米，改造宽度为29-49米。小区环路（泰星一街、泰星二街）全长约1144米，改造宽度17米。区间路（蓝水星一街—中山东路）全长约360米，改造宽度8米；以上道路仅对混凝土路面进行罩面处理。(4) 货运专用道路（海兴路，起于现状黄厝围沟附近，终于海兴路转弯处）全长约757米，改造宽度32米，以上道路仅对混凝土路面进行沥青铺设；(5) 污水厂周边道路（海兴路、泰星路），海兴路（西侧道路、南侧道路，起于海兴路往南转弯处，终于广东联泰环保公司大门口附近）全长约1235米，改造宽度17米；泰星路（北侧道路，西起海兴路，东至海湾大桥引桥）全长约467米，改造宽度32米。以上道路拟对其路面进行沥青铺设，同时，加设人行道。项目估算总投资8358.38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用为6858.68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850.56万元。

(5)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100%

2、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 工程内容：本项目工程设计及施工总承包。

2.2 承包范围：

(1) 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编制施工图概算、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技术把关及跟踪服务、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道路工程、交通工程、加铺沥青罩面工程等相关的一切道路

附属工程的全部设计。道路附属工程包括交通标识等,各项设计在满足当前相关国家规范、标准、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基础上,应从大系统着眼,做好与现有系统的衔接。

(2) 施工:根据甲方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甲方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

2.3 承包方式:包设计、包施工、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相关配合服务。

2.4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3、合同工期

3.1、本合同工期约定为:设计工期: 50 天,施工工期: 250 天;计划 2018 年 1 月 1 日正式启动,总工期 300 天。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竣工验收之日止。

3.2、本合同的工期包括因承包人的设计未能达到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而需要修改或重新设计所涉及的额外工程期限,承包人被视为已对上述审批时间作出考虑和预留。

3.3、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

4、质量标准:设计要求的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施工要求的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5、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不发生安全事故。

(2) 环境管理目标:符合当地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要求,争创文明样板工地。

6、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签约合同价:本合同签约合同价暂按中标价作为签约合同价,由建筑安装工程费签约合同价和设计费签约合同价两部分构成。届时施工图预算通过财政预算审核后,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按财政预算审核通过的审核价作为正式合同价。

(1) 设计费以财政(或审计)部门审核的工程建安造价为工程设计收费基价,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规定并结合中标下浮率进行结算。其中:专业调整系数综合取定为 1.0,复杂程度调整系数综合取定为 1.0,附加调整系数为 1.0。

(2) 建筑安装工程费以实际完成工作量的工程结算,计价计费方式按财政部门出具的财政审核预算书;人工、材料、机械价格均按实际施工期间的由汕头市工程造价信息网发布的汕头市建筑材料综合价格的算术平均价计算,综合价和市场价有偏差的不予调整,无综合价的材料按财政部门出具的预算审核报告书中的价格作为结算依据;按以上方法计算,该项目结算价=(工程造价-安全文明施工费)×(1-工程中标下浮率)+安全文明施工费。

建筑安装工程费(以下简称“工程费”或“施工费”)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64396100.00 元,工程

费下浮率为下浮 6.11%。

设计费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1253700.00 元，设计费下浮率为下浮 30.22%。

7、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6)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7) 其他合同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在发包人作出决定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8、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9、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设计、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0、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其它款项。

11、履约担保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工程费+设计费）的 10%，如乙方为联合体单位，由牵头人提供履约担保。

12、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7 年 11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汕头市龙湖区。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工程
质量保修期满且竣工结算满 60 日并同时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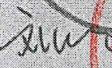
13、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承（各成员）、发包人各执一份；副本 十二 份，发包人执 四 份，承包人执 八 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发包人(甲方): 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 汕头市长江路与大南山路交界处泰业大厦6楼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建行汕头龙湖支行
账号: 44001650501050503812
邮编: 515041
固定电话: 0754-88167125


承包人(乙方):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地址: 汕头市中山路62号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交行汕头分行
账号: 445006002018170581701
邮编: 515041
固定电话: 0754-88534481


承包人(乙方): 江苏中元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南京市秦淮区云台大街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市城南支行
账号: 4301012909100365164
邮编: 210014
固定电话: 025-88018888

4、设计企业承接的项目情况业绩表

序号	4
项目名称	高明区明城镇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设计（I 标段）
项目所在地	佛山市
发包人名称	佛山市高明区明城镇农林渔业局
中标价	54768.00 元（大写伍万肆仟柒佰陆拾捌元整）
合同签订日期	2018 年 9 月
承担的工作	本项目的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等
项目描述	明城镇革命老区建设，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对约 41 条革命老区自然村进行以下建设内容：（1）党支部宣传及活动阵地建设；（2）村道巷道硬底化；（3）入村口标识；（4）房屋外立面提升；（5）绿化小公园+休闲运动小广场（篮球场）；（6）三清三拆；（7）乡村绿化美化提升；（8）垃圾收集点优化；（9）标准化公厕；（10）路灯建设提升；（11）完善提升安全优质供水工程（含自然村饮用水管网建设和改造提升，以及饮用水水源净水设备建设）；（12）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分散式污水设施、污水排放管道建设）；（13）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养老康乐中心、停车场）。
备注	

注：

1. 投标人应提供已承揽项目设计情况。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时间以交易中心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发出的时间为准。
2. 本表后应附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3. 联合体投标的，本表应提供的是设计方业绩（非设计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佛山市高明区建设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

GMJ2018051 佛建中[2018]GC2018(GM)XZ0042 号

工程名称	高明区明城镇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设计（I 标段）		
招标(建设)单位	佛山市高明区明城镇农林渔业局		
招标代理机构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本工程投资估算约 6800 万元，工程设计费用以最高上限价为每条自然村 56000.00 元，共涉及明城镇约 41 条革命老区自然村，总价最高上限价为 2296000.00 元进行公开招投标。		
中标单位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晋骞	证书号	10110042
中标内容： 按招标文件内容执行。			
中标价	54768.00 元		
交图时间及承诺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日历天内完成 14 条自然村的设计，余下 27 条自然村的设计将于 2018-2020 年设计计划根据 2018 年建设完成情况另行安排。		
其它说明： 承包方式：固定单价包干。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高明分中心（盖章） 经办人：张国成 单位负责人：		招标（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区平涛 联系电话： 经办人：蒙锦轩	
2018 年 8 月 31 日		2018 年 8 月 30 日	

此中标通知书一式六份，此份中标单位存。

打印日期：2018-08-28

第 1 页，共 1 页

合同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 高明区明城镇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设计 (I 标段)

工程地点: 明城镇 41 条革命老区自然村

发包人: 佛山市高明区明城镇农林渔业局

设计人: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_____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佛山市高明区明城镇农林渔业局

设计人（全称）：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高明区明城镇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设计（I标段）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高明区明城镇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设计（I标段）。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明发改资〔2018〕40号。

3. 工程内容及规模：明城镇革命老区建设工程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对约41条革命老区自然村进行：

（1）党支部宣传及活动阵地建设；

（2）村道巷道硬底化；

（3）入村口标识；

（4）房屋外立面提升；

（5）绿化小公园+休闲运动小广场（篮球场）；

（6）三清三拆；

（7）乡村绿化美化提升；

（8）垃圾收集点优化；

（9）标准化公厕；

（10）路灯建设提升；

（11）完善提升安全优质供水工程（含自然村饮用水管网建设和改造提升，以及饮用水水源净水设备建设）；

（12）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分散式污水设施、污水排放管道建设）；

（13）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养老康乐中心、停车场）。

具体根据各自然村实际情况，完成上述建设内容。项目总投资约12759万元人民币。本工程投资估算约6800万元，工程设计费用以最高上限价为每条自然村56000.00元，共涉及明城镇约41条革命老区自然村，总价最高上限价为2296000.00元进行公开招投标。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明城镇41条革命老区自然村。

5. 工程投资估算：约6800万元。

6. 工程进度安排：自合同签订生效起至被分配设计任务的所有革命老村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为止。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0日历天内完成14条自然村的设

计,余下 27 条自然村的设计将于 2018-2020 年设计计划根据 2018 年建设完成情况另行安排。

7.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 本工程设计依据为国家或相关部门颁布的规程、规范和技术标准、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工程建设文件、发包人提供的基础资料及本合同。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 本项目为高明区明城镇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设计(I标段), 主要对高明区明城镇 41 条革命老区自然村的建设工程项目设计、村庄功能区域平面设计、区域布局、预算编制, 确定村庄性质、规模和发展方向, 合理利用村庄土地, 协调村庄空间功能布局, 综合部署各项建设, 具体包括方案设计(含概算编制及修正)、功能分区及区域布局等内容、提供向所有相关职能部门报审报建的相关设计资料、施工图设计(含预算编制及工程量清单编制)、配合完成施工图审查、施工招标配合服务、施工期配合服务(含设计变更的造价估算、配合施工方现场作业等)、后期咨询服务、参与跟进工程全过程建设管理、竣工图及相关配合等服务。如设计过程中需要测量, 由中标人负责, 费用不再另行支付。上述设计承包范围及内容最终以招标人提供给中标人的书面通知为准(如招标人未另行发出书面通知, 则以本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为准)。

2. 工程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

(1) 设计服务内容:

- 1) 本项目的方案设计(含相关设计阶段的评审、修改和概算编制);
- 2) 提供向所有相关职能部门报审报建的相关设计资料;
- 3) 施工图设计(含预算编制及工程量清单编制)、施工招标配合服务(含设计变更的造价估算、配合施工方现场作业等);
- 4) 后期咨询服务、施工及验收阶段的相关配合服务等设计工作;
- 5) 承担由于政府主管部门审批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

4. 质量要求:

设计质量要求: 满足下一阶段设计的需要, 并符合项目批准文件、城乡规划及专业规划、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以及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设计深度要求。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18 年 9 月 10 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0 年 10 月 30 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自合同签订生效起至被分配设计任务的所有革命老村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为止。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日历天内完成 14 条自然村的设计，余下 27 条自然村的设计将于 2018-2020 年设计计划根据 2018 年建设完成情况另行安排。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工程设计费招标控制价：以最高上限价为每条自然村 56000.00 元，共涉及明城镇约 41 条革命老区自然村，总价最高上限价为 2296000.00 元进行公开招投标。

2. 中标单价：54768.00 元/自然村。

(注：41 条革命老区自然村详见附表“高明区明城镇革命老区村庄名录”。

3. 收费计算：按设计人投标报价时的设计收费投标单价结算，设计收费结算费率不因合同条款中约定费率包含的风险范围内的因素而调整(含工程实施过程中因客观原因所做的变更)，具体结算方式：项目费用以每条村为单位进行结算，最终支付数量按照实际发生量进行结算。最终结算价按财政部门或招标人委托的中介机构审定的价格为准。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区肇康。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黄晋骞。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省佛山市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签字后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伍 份,发包人 捌 份、设计人 陆 份、招标代理 壹 份。

发包人: 佛山市高明区明城镇农林渔业局
(盖章)

设计人: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王平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刘明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144060858634829X7

组织机构代码: 91320000780270414P

纳税人识别号: 1144060858634829X7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000780270414P

地址: 佛山市高明区明城镇文二东街3号

地址: 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

邮政编码: 528518

邮政编码: 210000

法定代表人: 区肇康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757-88832329

电 话: 025-88188888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时 间: 2019 年 9 月 5 日

传 真: 025-84405744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市城南
支行

账 号: 4301012909100365164

时 间: 2019 年 9 月 5 日

4、设计企业承接的项目情况业绩表

序号	5
项目名称	高明区明城镇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设计（II 标段）
项目所在地	佛山市
发包人名称	佛山市高明区明城镇农林渔业局
中标价	54768.00 元（大写伍万肆仟柒佰陆拾捌元整）
合同签订日期	2018 年 9 月
承担的工作	本项目的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等
项目描述	明城镇革命老区建设，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对约 36 条革命老区自然村进行以下建设内容：（1）党支部宣传及活动阵地建设；（2）村道巷道硬底化；（3）入村口标识；（4）房屋外立面提升；（5）绿化小公园+休闲运动小广场（篮球场）；（6）三清三拆；（7）乡村绿化美化提升；（8）垃圾收集点优化；（9）标准化公厕；（10）路灯建设提升；（11）完善提升安全优质供水工程（含自然村饮用水管网建设和改造提升，以及饮用水水源净水设备建设）；（12）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分散式污水设施、污水排放管道建设）；（13）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养老康乐中心、停车场）。
备注	

注：

1. 投标人应提供已承揽项目设计情况。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时间以交易中心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发出的时间为准。
2. 本表后应附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3. 联合体投标的，本表应提供的是设计方业绩（非设计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佛山市高明区建设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

GMJ2018052 佛建中[2018]GC2018(GM)XZ0043 号

工程名称	高明区明城镇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设计（II标段）		
招标(建设)单位	佛山市高明区明城镇农林渔业局		
招标代理机构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本工程投资估算约 6000 万元，工程设计费用以最高上限价为每条自然村 56000.00 元，共涉及明城镇约 36 条革命老区自然村，总价最高上限价为 2016000.00 元进行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晋寿	证书号	10110042
中标内容： 按招标文件内容执行。			
中标价	54768.00 元		
交图时间及承诺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日历天内完成 11 条自然村的设计，余下 25 条自然村的设计将于 2018-2020 年设计计划根据 2018 年建设完成情况另行安排。		
其它说明： 承包方式：固定单价包干。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高明分中心（盖章） 经办人：张国成 单位负责人：		招标(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经办人：	
2018 年 8 月 31 日		2018 年 8 月 30 日	

此中标通知书一式六份，此份中标单位报建用。

打印日期：2018-08-28

第 1 页，共 1 页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高明区明城镇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设计（II标段）

工程地点：明城镇 36 条革命老区自然村

发包人：佛山市高明区明城镇农林渔业局

设计人：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_____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佛山市高明区明城镇农林渔业局

设计人（全称）：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高明区明城镇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设计（II标段）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高明区明城镇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设计（II标段）。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明发改资〔2018〕40号。

3. 工程内容及规模：明城镇革命老区建设工程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对约36条革命老区自然村进行：

（1）党支部宣传及活动阵地建设；

（2）村道巷道硬底化；

（3）入村口标识；

（4）房屋外立面提升；

（5）绿化小公园+休闲运动小广场（篮球场）；

（6）三清三拆；

（7）乡村绿化美化提升；

（8）垃圾收集点优化；

（9）标准化公厕；

（10）路灯建设提升；

（11）完善提升安全优质供水工程（含自然村饮用水管网建设和改造提升，以及饮用水水源净水设备建设）；

（12）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分散式污水设施、污水排放管道建设）；

（13）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养老康乐中心、停车场）。

具体根据各自然村实际情况，完成上述建设内容。项目总投资约12759万元人民币。本工程投资估算约6000万元，工程设计费用以最高上限价为每条自然村56000.00元，共涉及明城镇约36条革命老区自然村，总价最高上限价为2016000.00元进行公开招投标。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明城镇36条革命老区自然村。

5. 工程投资估算：约6000万元。

6. 工程进度安排：自合同签订生效起至被分配设计任务的所有革命老村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为止。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0日历天内完成11条自然村的设

计,余下 25 条自然村的设计将于 2018-2020 年设计计划根据 2018 年建设完成情况另行安排。

7.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 本工程设计依据为国家或相关部门颁布的规程、规范和技术标准、经有关部门批准的工程建设文件、发包人提供的基础资料及本合同。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 本项目为高明区明城镇革命老区乡村振兴项目设计(II 标段), 主要对高明区明城镇 36 条革命老区自然村的建设工程项目设计、村庄功能区域平面设计、区域布局、预算编制, 确定村庄性质、规模和发展方向, 合理利用村庄土地, 协调村庄空间功能布局, 综合部署各项建设, 具体包括方案设计(含概算编制及修正)、功能分区及区域布局等内容、提供向所有相关职能部门报审报建的相关设计资料、施工图设计(含预算编制及工程量清单编制)、配合完成施工图审查、施工招标配合服务、施工期配合服务(含设计变更的造价估算、配合施工方现场作业等)、后期咨询服务、参与跟进工程全过程建设管理、竣工图及相关配合等服务。如设计过程中需要测量, 由中标人负责, 费用不再另行支付。上述设计承包范围及内容最终以招标人提供给中标人的书面通知为准(如招标人未另行发出书面通知, 则以本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为准)。

2. 工程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

(1) 设计服务内容:

- 1) 本项目的方案设计(含相关设计阶段的评审、修改和概算编制);
- 2) 提供向所有相关职能部门报审报建的相关设计资料;
- 3) 施工图设计(含预算编制及工程量清单编制)、施工招标配合服务(含设计变更的造价估算、配合施工方现场作业等);
- 4) 后期咨询服务、施工及验收阶段的相关配合服务等设计工作;
- 5) 承担由于政府主管部门审批而出现的反复修改的工作责任。

4. 质量要求:

设计质量要求: 满足下一阶段设计的需要, 并符合项目批准文件、城乡规划及专业规划、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规定以及国家规定的建设工程设计深度要求。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 2018 年 9 月 10 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 2020 年 10 月 30 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自合同签订生效起至被分配设计任务的所有革命老村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为止。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日历天内完成 11 条自然村的设计, 余下 25 条自然村的设计将于 2018-2020 年设计计划根据 2018 年建设完成情况另行安排。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工程设计费招标控制价: 以最高上限价为每条自然村 56000.00 元, 共涉及明城镇约 36 条革命老区自然村, 总价最高上限价为 2016000.00 元进行公开招投标。

2. 中标单价: 54768.00 元/自然村。

(注: 41 条革命老区自然村详见附表“高明区明城镇革命老区村庄名录”。

3. 收费计算: 按设计人投标报价时的设计收费投标单价结算, 设计收费结算费率不因合同条款中约定费率包含的风险范围内的因素而调整(含工程实施过程中因客观原因所做的变更), 具体结算方式: 项目费用以每条村为单位进行结算, 最终支付数量按照实际发生量进行结算。最终结算价按财政部门或招标人委托的中介机构审定的价格为准。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 区肇康。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黄晋骞。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省佛山市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签字后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伍 份,发包人 捌 份、设计人 陆 份、招标代理 壹 份。

发包人: 佛山市高明区明城镇农林渔业局

设计人: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区肇康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刘/王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144060858634829X7

纳税人识别号: 1144060858634829X7

地址: 佛山市高明区明城镇文二东街3号

邮政编码: 528518

法定代表人: 区肇康

委托代理人: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320000780270414P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000780270414P

地址: 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

邮政编码: 2100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时 间: 2019 年 9 月 5 日

传 真: 025-84405744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南京市城南

支行

账 号: 4301012909100365164

时 间: 2019 年 9 月 5 日



5、施工企业承接的项目情况业绩表

序号	无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中标价	
合同签订日期	
承担的工作	
项目描述	
备注	

注：

1. 投标人应提供已承揽的施工项目情况。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时间以交易中心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发出的时间为准。
2. 本表后应附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标人资信证书（牵头单位）

序号	证书名称
1	连续 29 年-守合同重信用证书
2	市优良样板工程证书



注：

- (1) 投标人可以根据评标办法“企业资信”里面的得分奖项提供相对应的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公示：汕头市金海建筑有限公司

连续二十九年

(一九九〇年度至二〇一八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公示机关：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

2019年06月01日

市优良样板工程证书

汕头市金海建筑有限公司（承建）

承建的

汕头市聿怀中学大洋校区教学实验楼 工程评定为

二〇一二年度汕头市优良样板工程。

特发此证。

汕建工程优质证字(2012) 11 号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二年 二月



投标人资信证书（成员单位）

序号	证书名称
1	《常州西绕城高速公路工程》被评为 2016 年度公路交通优秀设计二等奖
2	《常州至溧阳高速公路设计》被评为 2018 年度公路交通优秀设计一等奖
3	《阜宁至建湖高速公路工程》被评为 2016 年度公路交通优秀设计二等奖
4	《临海高等级公路南通段》被评为 2018 年度公路交通优秀设计二等奖
5	《南京机场高速公路翠屏山互通至机场段扩建工程》被评为 2018 年度公路交通优秀设计二等奖
6	BIM 技术在泰州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勘察设计中的应用-水运工程类 BIM 应用第二名-国家级 BIM 应用奖项
7	BIM 技术的综合应用—玉溪市 2017-2020 年城市大坝路综合管廊-管廊类 BIM 应用第一名-国家级 BIM 应用奖项
8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诚信单位-奖项
9	江苏省勘察设计质量管理先进单位-奖项
1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1	质量管理体系升级版认证 AAA 证书

注：

- (1) 投标人可以根据评标办法“企业资信”里面的得分奖项提供相对应的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荣誉证书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南京机场高速公路翠屏山互通至机场段扩
建工程》项目被评为2018年度公路交通优秀设计二等奖。

中国公路勘察设计协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荣誉证书

江苏中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临海高等级公路南通段》项目被评为2018
年度公路交通优秀设计二等奖。

中国公路勘察设计协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荣誉证书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常州至溧阳高速公路设计》项目被评为
2018年度公路交通优秀设计一等奖。

中国公路勘察设计协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荣誉证书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常州西绕城高速公路工程》项目被
评为2016年度公路交通优秀设计二等奖。

中国公路勘察设计协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荣誉证书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阜宁至建湖高速公路工程》项目被
评为2016年度公路交通优秀设计二等奖。

中国公路勘察设计协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创新设计 持续发展

编号: 2018B0111

第九届“创新杯”建筑信息模型(BIM)应用大赛

管廊类BIM应用 第一名

项目: BIM技术的综合应用
——玉溪市2017-2020年城市大坝路综合管廊
单位: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China Engineering & Consulting Association
CECA



AUTODESK

创新设计 持续发展

编号: 2018B0166

第九届“创新杯”建筑信息模型(BIM)应用大赛

水运工程类BIM应用 第二名

项目: BIM技术在泰州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中的应用
单位: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China Engineering & Consulting Association
CECA



AUTODESK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文件

中设协字[2018] 81 号

关于第九届“创新杯”建筑信息模型（BIM） 应用大赛评选结果的公示

按照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关于举办第九届“创新杯”建筑信息模型（BIM）应用大赛的通知》（中设协字[2018] 25 号）的要求，我协会组织专家对 863 个有效申报项目进行初评、网评及终评。马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申报的德仁广场商业综合体项目等 214 个项目，分别在各类 BIM 应用项目评比中胜出；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等 15 家单位获得最佳 BIM 应用企业称号。现将评选结果予以公示，公示截止日期为 2018 年 9 月 5 日。

任何单位和个人如对公示的评选结果持有异议，均可在公示期内向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反映（联系电话：010-52708390、010-88023346；E-mail: yangrongjian@bcdst.com, 1399621027@qq.com）。反映材料需加盖单位公章或签署真实姓名和身份证号并留下联系电话。

附件：第九届“创新杯”建筑信息模型（BIM）应用大赛优秀项目和优秀单位名单



证书

经复评审定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

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诚信单位

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

有效期:2018年1月至2021年12月止

证书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江苏省勘察设计质量管理先进单位评选委员会
评定。你单位被认定为江苏省勘察设计质量管理先进
单位。

特发此证

江苏省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69号兵器大厦3层307室 邮编: 10008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 邮编: 21001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80270414F)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本证书覆盖的范围:

★工程咨询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设计 岩土工程勘察
工程测量 工程项目管理(代建) 工程招标代理★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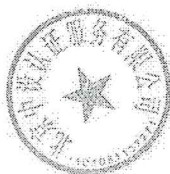
初次认证日期: 1998年12月8日
换证日期: 2018年8月21日

更新认证日期: 2016年8月3日
有效期: 2016年8月3日至2019年10月27日

注册号: 02716Q10131R7M

法定代表人(签名):

张卓武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7-M

说明: 在证书有效期内, 本证书应与年度审核的《保持认证注册通知书》一并使用, 方为有效。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69号兵器大厦3层307室

工程勘察设计行业
质量管理体系升级版认证证书

AAA

兹证明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

邮政编码：210014

审核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

邮政编码：210014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ISO 9001: 2015 《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RB/T 100-2018 《工程勘察设计行业质量管理体系分级认证 要求与评价准则》(试用版)

本证书覆盖的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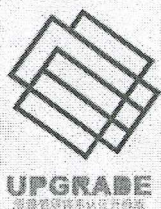
★工程咨询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设计 岩土工程勘察
工程测量 工程项目管理(代建) 工程招标代理★

本证书信息可在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官方网站(www.chinaeda.org)查询。

有效期：2018年7月27日至2021年7月26日

法定代表人(签名)：

张荣武



注：AAA为升级版分级认证顶级证书，AA为第二级，A为第三级。

六、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资料



信用中国
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查询/企业/法人/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标准规范

信息公开

信用服务

联合奖惩

专项治理

诚信文化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校园诚信

信用研究

信用刊物

个人信用

网站导航

中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异议/投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80270414F

地址: 南京市秦淮区熙云大道9号

报告查看时间: 2019年09月13日

下载报告

分享到

网站提示: 本网站数据来源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数据实时更新, 仅供参考, 不作为法律依据, 仅供参考, 不作为法律依据, 仅供参考, 不作为法律依据。

信息概览

行政许可 17

行政处罚 0

守信红名单 4

重点失信名单 0

黑名单 0

信用修复流程指引

信用修复流程指引

现场提交修复申请

现场提交修复申请

联系我们

电话: 010-86409130 / 010-63355921

传真: 010-63355921

邮箱: content@creditchina.gov.cn

工作时间: 法定工作日 上午9:00-12:00, 下午13:30-18:00

历史记录

清空

中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相关文章

官方严重违法预警: 行为异常者由保险人员陪诊

国家能源局曝光10起不合规低电价案例

中国人民银行: 将按成效 落地严格信贷增长的底线

认证人员: 以行业公德力助力质量提升

工信部出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使用操作指引(试行)》

就德政当成为矿产勘查市场的底线



© 信用中国 | 网站地图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网站标识码: bm0409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指导单位: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 国家信息中心 中设计 北京信通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4

2016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000780270414F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杨卫东		财务负责人	姓名	侯力纲	
	身份证号	320105196612311299			身份证号	220221197112270079	
办税员	姓名	魏鹏程					
	身份证号	320826199412160215					
注册地址		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					
经营地址		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					
国税主管税务机关		南京市秦淮区国家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分值		100					
年度评价结果		A					
是否补评：否		不予评价原因：					
纳税信用评级指标记分记录							
序号		指标代码		指标名称		评价计分	
1		MX11300000000202478		100202. 是否存在非经常性指标		是	
2		MX11300000000200644		010105. 自纳税人向税务机关办理纳税申报之日起不足3年的		0	

出具日期：2018-05-10

主管税务机关（章）



2017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000780270414F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杨卫东		财务负责人	姓名	侯力纲	
	身份证号	320105196612311299			身份证号	220221197112270079	
办税员	姓名	魏鹏程					
	身份证号	320826199412160215					
注册地址		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					
经营地址		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					
国税主管税务机关		南京市秦淮区国家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分值		90					
年度评价结果		A					
是否补评：否		不予评价原因：					
纳税信用评级指标记分记录							
序号		指标代码		指标名称		评价计分	
1		MX113000000000200669		050101. 纳税评估信息 补税金额不满1万元且占当年应纳税额不满1%，已补缴税款、加收滞纳金、缴纳罚款的		1	
2		MX113000000000200767		040102. 未按规定开具或核销外出经营 管理证明的（按次计算）		9	

出具日期：2018-05-10

主管税务机关（章）



2018年度纳税信用评价信息

纳税人名称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		91320000780270414F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杨卫东		财务负责人	姓名	侯力纲	
	身份证号	320105196612311299			身份证号	220221197112270079	
办税员	姓名	魏鹏程					
	身份证号	320826199412160215					
注册地址		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					
经营地址		南京市秦淮区紫云大道9号					
主管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南京市秦淮区税务局					
纳税信用评价分值		90.0					
年度评价结果		A					
是否补评：否		不予评价原因：					
纳税信用评级指标记分记录							
序号		指标代码		指标名称		最终评价扣分	
1		MX11300000000200669		050101. 纳税评估信息 补税金额不满1万元且占当年应纳税额不满1%，已补缴税款、加收滞纳金、缴纳罚款的		1.0	
2		MX11300000000200767		040102. 未按规定开具或核销外出经营管理证明的（按次计算）		9.0	

出具日期：2019-04-01

主管税务机关（章）

